高雄市政府 COVID-19 居家隔離/檢疫民眾有自傷傷人之虞之緊急送醫流程

本局疫調中心獲報居家隔離/檢疫民眾有自傷傷人之虞

↓

通報 119、110 現場處理

疫調中心即時安撫個案情緒，並連繫個案之追蹤管理單位(衛生所、區公所)

↓

聯繫本市 8 家專責醫院(具 24 小時精神醫療)：
市立民生醫院、部立旗山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義大醫院、高雄長庚醫院
(1. 建議依個案就醫史或依地理位置就近送治。
2. 床位收治量能請參酌醫政科每日提供之資訊。)

由醫院照會精神科進行專業醫療診療，並評估是否進行自殺通報

↓

依專責醫院判斷診療

1. 於專責醫院收置住院
2. 返回居家隔離/檢疫

如返回居家隔離/檢疫，請疫調中心填寫本局「重大疫情心理關懷電訪服務轉介單」由心理師進行後續關懷。註 1

↓

結　案　註 2

註 1：轉介單置於疫調中心門上，或洽 5 樓社區心衛中心 7134000#5418。
註 2：如進行自殺通報並開案，將由自殺關訪員進行自殺關懷訪視服務。